

明愛元朗陳震夏中學
2025 - 2026 年度家長通函第一二零號

旅行日(中四至中六級)

敬啟者：

本年度的學校旅行日將於 11 月 20 日(星期四)舉行，學校旅行日為學校正規學習活動之一，所有同學均須參加，現謹將有關詳情臚列如下：

- 活動目的：
1. 讓同學藉著參與全班活動與同學及班主任有更多溝通及交流的機會。
 2. 增進師生間之感情及增加同學對學校的歸屬感。

旅行地點	交通安排	集合時間/地點	解散時間/地點	費用
香港海洋公園 (香港島 南區黃竹坑)	旅遊巴前往 (自備回程 交通費用)	時間：8:05 am 地點：學校	時間：約 4:00 pm 地點：海洋公園	全免 (包括入園門票及去程旅遊巴費用) 由香港賽馬會慈善信托基金津貼

- 備註：
1. 同學必須穿著整齊體育服參加活動。
 2. 同學應遵從老師的指導，並注意人身安全。
 3. 如學生因病或其他重要事故未能如期出席，須提交醫療證明或其他證明文件，以辦理請假手續。如未能出示證明，將按校規處理。
 4. 同學需自備午餐費用及回程交通費用。
 5. 11 月 21 日為旅行日翌日補假，當日同學不用回校上課。
 6. 查詢請電 24755432 與活動組陳家輝老師聯絡。

* 如遇惡劣天氣，請參閱學生手冊有關安排。

謹請簽覆下附回條，並著 貴子弟於 10 月 27 日(星期一) 或以前簽覆電子通告。

此致

貴家長



校長

歐陽麗萍

謹啟

二零二五年十月二十三日

【回 條】

____班____號

敬覆者：領悉 貴校十月二十三日家長通函第一二零號，本人 同意 敝子弟於 2025 年 11 月 20 日(四)參加「旅行日」活動，並會督促其遵守一切規則和老師指導，以保安全。

此覆

明愛元朗陳震夏中學

學生姓名：_____

家長簽署：_____

家長姓名：_____

聯絡電話：_____

二零二五年十月____日

[CKF]